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64/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u>申請表編號</u>	<u>姓名</u>	<u>申請表編號</u>	<u>姓名</u>
118460	朱少芳	102796	陳業興
101939	孫露茜	78631	陳耀榮
118378	陸文迪	70604	徐惠芬
90735	宋茉莉	52971	蔡歡妹
99550	何寶蓮	101788	阮卓偉
83796	龍惠嬋	98788	林華龍
106009	梁容珍	106663	鄭笑映
73248	陳穗琳	87958	李平
61814	陳卓倫	81138	蔡劍筠
110415	盧金環	93100	盧玉貞
91607	陳杏妮	116837	郭振健
91828	GONCALVES	89084	談健維
	GOMES, JORGE		
90936	李富華	61967	黃有珠
78563	陳蝶珍	105544	梁志華
121893	楊麗詩	101324	陸永曦
88657	傅泳深	75373	李佩玉
94405	吳有強	99370	彭淑嫻
76147	郭子莖	126740	方小毅
114540	何錦明	86786	梁玉嬋
107391	蔡漢星	116842	黃愛珍
95816	郭鳳娟	94310	黃慧斯
104922	霍泳儀	90930	葉家豪

104060	阮嘉豪	52393	賀振軍
81930	黃星寶	87468	楊迎青
94065	湯淑儀	94589	張偉業
95755	曾展鴻	112115	區佩敏
62995	張志成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3 月 27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澳門區一房一廳 (T₁) 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3 月 8 日